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浩环保或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华浩环保 2024 年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挂牌以来共完成了两次股票发行，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1、2018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本次发行股票 6,005,000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6.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9,032,5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借款。

2018 年 12 月 23 日，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实缴到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账户，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出具“天健验[2018]7-61 号”验资报告。

2019 年 3 月 21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909 号）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公司新增股份 6,005,000 股已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2、2021 年第二次定向发行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 964,200 股（含），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5.1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000,000.00 元（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21 年 12 月 2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951 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

2021 年 12 月 21 日，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实缴到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账户，并经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出具“鹏盛 A 验字[2021]1 号”验资报告。公司新增股份 964,200 股已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2019 年 1 月 22 日，公司与主办券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发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8 年度股票发行	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106000011129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6514.66

2、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与主办券商、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发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度股票发行	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1880100123838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路支行	1098.90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第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39,032,500.00 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募集金额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贷款。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39,032,5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3,423.06
加：公司基本户转入金额	205.00
二、募集资金金额使用总额	39,059,613.40
其中：偿还借款	11,750,300.00
支付工程款	13,392,962.02
支付采购设备款	3,886,733.02
支付借款利息	4,918,669.55
支付员工工资	5,110,948.81
三、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6,514.66

2、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第二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000.00 元。根据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募集金额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01.10
加：公司基本户转入金额	1,200.00
二、募集资金金额使用总额	5,000,000.00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0
三、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098.90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因诉讼导致被法院冻结，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